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10 年度補助地方推動菸害防制工作計畫

年度成果摘要

工作項目一：落實菸害防制法執行成效

原定成效	實際達成情形
1. 落實菸害防制法	<p>1. 達成本年度第 5 條至第 14 條法條稽查目標數。</p> <p>2. 達成第 15 條、第 16 條禁菸場域之稽查目標數，年度稽查 37,639 家數/37,706 家次，目標達成率 100%。</p> <p>3. 各類型禁菸重點場所、販菸場所、公園及本市自行公告之超商騎樓稽查，本年度違反菸害防制法取締並裁處 621 件，罰鍰金額共 3,632,000 元(表 1)。</p> <p>4. 以學校周邊公告之通學步道列為重點稽查場所，針對可疑販菸場所持續監測加強禁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稽查，本年度違反菸害防制法第 13 條取締並裁處 11 件。</p> <p>5. 運用已滿 18 歲之少年喬裝成未滿 18 歲之學生買菸，測試販菸場所販菸情形，共測試 385 個販菸場所，總合格率為 62.9% (表 3)。</p> <p>6. 針對電子煙外型具菸品形狀，依違反菸害防制法第 14 條處辦，包括由海關輸入、網路及實體店家裁處 39 件。</p>
2. 落實高雄市電子煙及新興菸品危害管制自治條例	<p>針對本市各類型禁菸場所及青少年易聚集處排定聯合稽查，110 年依「電子煙及新興菸品危害管制自治條例」取締裁罰計 62 件，分別為禁菸場所吸食電子煙 10 件、未滿 18 歲吸電子煙 42 件、販售及供應煙品予未滿 18 歲者 10 件，罰鍰金額共 152,000 元(表 2)。</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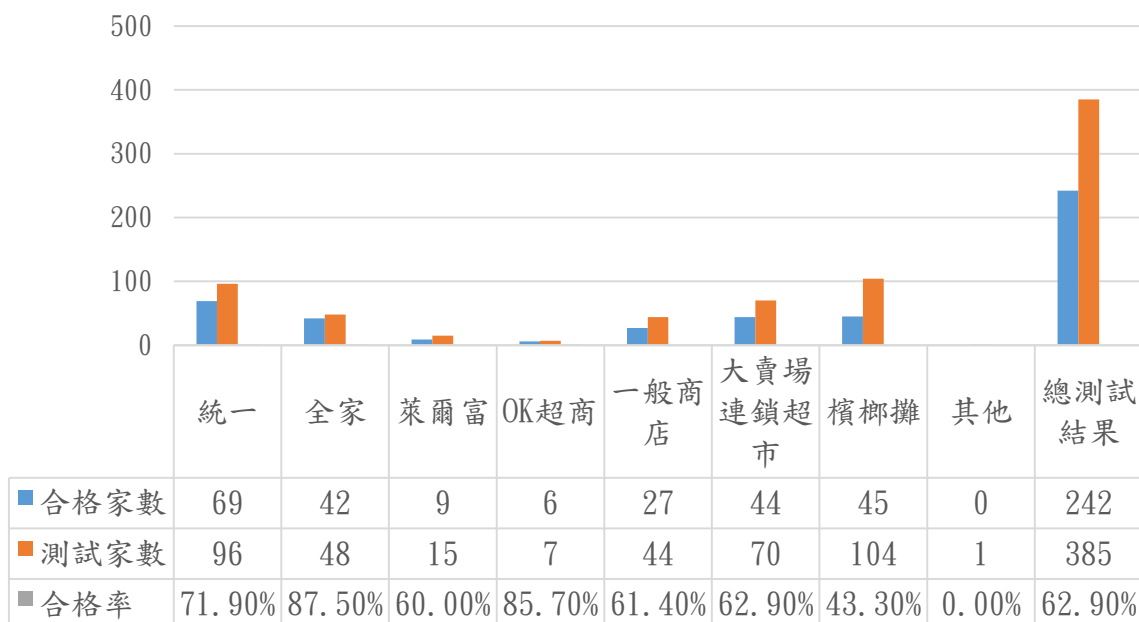
表 1. 菸害防制法裁處列表

菸害防制法	違規事由	件數
第 5 條	無法辨識消費者年齡之方式	6
第 6 條	菸品容器標示錯誤	1
第 9 條	促銷菸品或為菸品廣告	4
第 10 條	販賣菸品場所展示不符規定	1
第 12 條	未滿 18 歲吸菸	70
第 13 條	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	11
第 14 條	輸入或販賣菸品形狀之糖果、點心（電子煙）	39
第 15 條第 1 項 第 16 條第 1 項	禁菸場所吸菸	404
第 15 條第 2 項 第 16 條第 2 項	禁菸場所提供與吸菸有關之器物	85
合 計		621

表 2. 高雄市電子煙及新興菸品危害管制自治條例裁處列表

高雄市電子煙及新興菸品 危害管制自治條例	違規事由	件數
第 5 條	未滿 18 歲不得使用煙品	17
第 5 條、第 7 條或第 8 條	未滿 18 歲於禁菸場所使用煙品	25
第 6 條	供應煙品予未滿 18 歲者	10
第 7 條或第 8 條	禁菸場所使用煙品	10
合 計		62

表 3. 110 年高雄市販菸測試結果統計表



工作項目二：提供及運用地方資源辦理戒菸服務網絡執行成效

原定成效	實際達成情形
<p>1. 強化整體醫事人員戒菸知能，提升服務量能</p>	<p>辦理醫事人員戒菸教育培訓、合約並執行二代戒菸服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0年共辦理2場次充能課程，共計147人參與；2場次戒菸衛教師核心實體課程訓練，共計136人參與。 2. 在醫療院所、社區、職場、學校或專線等任何場域，掌握每一次接觸吸菸者的機會，有效勸導與幫助吸菸者戒菸，並提升戒菸及醫療照護的品質。
<p>2. 多元戒菸資源管道，提升戒菸服務便利性</p>	<p>為提供多元化的戒菸資源管道，本市提供二代戒菸服務及戒菸專線，協助民眾戒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二代戒菸服務：本市結合410家合約戒菸醫療院所、衛生所及社區藥局，提供專業有效的戒菸門診治療及衛教服務，110年使用二代戒菸服務人數達19,177人。 2. 戒菸專線：為提供民眾便利性、隱私性的戒菸服務，本市透過各類衛教宣導場合，將有意願戒菸的民眾轉介戒菸專線，透過電話諮詢提供戒菸衛教，讓戒菸者有能力去對抗菸的誘惑，建立健康生活方式，最終達到戒菸的目標，110年轉介戒菸專線人數達1,078人，2,442人次，轉介人數為六都第四。
<p>3. 建立戒菸資源網絡，提升資源可近性</p>	<p>以衛生所為各行政區核心，拓展至職場、社區及醫療院所，形成戒菸區域網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行政區至少1個戒菸班，增加戒菸班可近性。部分行政區因有工業區，故職場戒菸班需求則較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0年社區戒菸班31班，職場戒菸班10班，合計共41班，總計300人參加，完成6週戒菸班人數共287人。 (2) 社區戒菸班平均年齡為52.0歲較職場戒菸班平均年齡38.9歲高。 (3) 社區戒菸班平均菸齡為25.9年較職場戒菸班平均菸齡18.0年高。 (4) 社區戒菸班平均每日菸量為20.1支較職場戒菸班平均

原定成效	實際達成情形
	<p>菸量 17.9 支高；僅有少部分為電子煙使用者。</p> <p>(5) 6 週點戒菸成功率為 81.3%。</p> <p>(6) 3 個月點戒菸成功率為 58.3%。</p> <p>2. 職場戒菸及到廠服務，提供吸菸員工就近性、便利性服務。</p> <p>(1) 110 年共有 28 個事業單位參與職場戒菸服務計畫。</p> <p>(2) 統計共收回問卷 719 份、轉介戒菸專線 136 人、轉介戒菸門診 18 人，將持續推動本市職場戒菸計畫，期能提升戒菸使用人數，藉以降低成人吸菸率及職場二手菸暴露率。</p> <p>3. 醫療院所戒菸勸戒站，加強衛教宣導。</p> <p>(1) 為建構本市專業戒菸服務網絡，使更多吸菸民眾接受專業醫事人員勸戒，邀基層診所加入戒菸勸戒站計畫，讓民眾能獲得專業性、便利性及就近性的戒菸服務。</p> <p>(2) 110 年設置 169 家，勸戒 2,717 名個案，以問卷方式介入，提供吸菸者菸害認知，即時加強衛教宣導及戒菸資源如戒菸專線、二代戒菸服務等，以提升吸菸者的戒菸動機</p> <p>4. 戒菸合約院所是戒菸好厝邊。</p> <p>(1) 以獎勵計畫鼓勵醫療院所除提供戒菸服務外，同時提供其他戒菸資源予個案運用，將院所依其層級分組競賽獎勵。</p> <p>(2) 110 年與醫療院所結合辦理免收掛號費活動，提高民眾使用戒菸服務意願，減輕費用負擔，最多可節省每位民眾 2,400 元掛號費，提高民眾運用專業戒菸意願，共有 119 家醫療院所響應參與活動，製作活動布條供醫療院所懸掛，並以廣播託播活動訊息共 147 檔次。</p> <p>(3) 為提高民眾使用專業戒菸資源意願，辦理戒菸好厝邊活動，廣邀合約戒菸機構參與，共有 108 家院所參加，提</p>

原定成效	實際達成情形
	供戒菸服務及戒菸專線轉介，製作活動海報供醫療院所張貼，並託播相關活動訊息及戒菸宣導於電視牆 6 處共 12,000 檔次及廣播託播共 80 檔次。

工作項目三：辦理青少年菸害防制執行成效：

原定成效	實際達成情形
辦理無菸校園活動，發展學校本位菸害防制，強化青少年及教職員工生對各式菸(煙)品危害識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今年共19所學校參加無菸校園活動。 2. 累計公告本市299所高中職以下通學步道為禁菸場所，禁止於該處吸菸及使用電子煙、加熱菸等各式菸品。 3. 辦理績優無菸校園競賽，邀請專家學者進行評選，評選出6所績優學校並頒發獎座，肯定校方對菸害防制推動的付出與努力。 4. 5所學校辦理國(高)中校園諮商輔導班。 5. 4月9日辦理菸害防制校園種籽教師培訓研習課程1場，協助18位學校老師及護理師增能。 6. 5位老師及護理師在參訓後完成校園內菸害防制宣導教育1次
辦理青少年拒菸競賽創意宣導活動，從小扎根菸害教育，並透過網路媒體提供青少年菸害防制議題訊息，強化青少年拒菸意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幼兒園「無菸雄健康·照顧你我他」著色徵圖比賽，共15,816件作品參加，將中班組及大班組獲獎作品上傳公告於臉書粉絲專頁(雄健康-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進行人氣王票選活動，共獲得16,021個讚。 2. 國小組辦理拒菸圖文創作比賽，共701件作品參賽，30件作品獲獎，得獎作品上傳公告於臉書粉絲專頁(雄健康-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票選出最佳人氣作品，共獲得12,419個讚。 3. 精選拒菸圖文得獎作品印製「拒菸報報」共33,860份，分送至本市245所國小，並為持續提升學童對菸害的認知，舉辦心得感想甄選活動，共434件作品參加。 4. 針對國中學生及高中職學生舉辦青少年菸害防制(電子煙)創意設計競賽宣導活動，國中組為創意海報競賽，共136件作品參賽，19件獲獎；高中組為拒絕菸品創意短片大賽共26件作品參賽，11件作品獲獎。

原定成效	實際達成情形
	<p>5. 11月20日於悅誠廣場舉辦菸害防制創意宣導記者會暨頒獎典禮，由中華藝校-華藝反菸黨勁歌熱舞登場，高雄市政府王啓川副祕書長偕同衛生局黃志中局長化身拳擊手一同打擊菸品，宣示致力打造無菸城市的決心。</p> <p>6. 暑假期間採用108年及109年廣播夏令營參與學童所錄製之廣播帶，透過重新剪接，於上下學(班)時段播放，總計播放80檔次。</p> <p>7. 不定期透過網路媒體提供青少年菸害防制議題訊息及認知，於臉書粉絲專頁(無菸雄麻吉)張貼：網路不得販賣菸品1則、菸害防制7則、電子煙危害4則、加味菸危害1則、高中組拒絕菸品創意短片大賽得獎作品11則、國中組海報得獎作品1則、國小組拒菸圖文得獎作品3則、幼兒園著色比賽得獎作品2則。</p>
<p>辦理校園菸害防制宣導教育，依據不同年齡層提供適切之菸害防制相關宣導。</p>	<p>1. 至各級學校(幼兒園、國小、國中、高中職)辦理菸害防制、電子煙、加熱菸等新興菸品危害相關宣導共145場、8,967人次參與。</p> <p>2. 召開菸害防制教具專家會議1場。</p> <p>3. 製作符合幼兒園學童之菸害防制教具-拼圖圖卡教具1款。</p> <p>4. 印製電子煙危害宣導摺頁1款、電子菸危害海報1款。</p>
<p>結合各局處、民間團體辦理青少年菸害防制宣導，及利用多元媒體露出，提升相關訊息能見度。</p>	<p>1. 至「販售菸品(電子煙)場所」或「社區內青少年較易聚集場所」辦理「拒售菸品(電子煙)給未滿18歲者」實體宣導活動，共42場、975人次參與。</p> <p>2. 印製「請勿提供紙菸、電子煙、加熱菸等各式菸品給未滿18歲者」宣導布條，分送給186所國中及高中職學校進行宣導。</p> <p>3. 結合本市各局處單位、民間團體之媒體，如跑馬燈、LED、社區報等辦理「拒售菸品給未滿18歲者」靜態宣導，共44處。</p> <p>4. 以多元管道：公車車體廣告11路線、18座公車候車亭廣告、台鐵高雄段地下新站8站站體30秒電視廣告共20,872檔次、電台廣告295檔次、港都電台臉書1則等方式進行菸害防制宣導，提供青少年菸害防制相關資訊。</p>
<p>嚴格監控社區商店</p>	<p>完成385處販菸場所拒售菸品予未滿18歲者測試。</p>

原定成效	實際達成情形
供應菸品給未滿 18 歲青少年，確實為青少年健康把關。	

工作項目四：營造無菸支持環境，透過地方通路進行菸害防制宣導執行成果執行成效：

原定成效	實際達成情形
1. 營造無菸友善的生活環境，增加無菸意識的感染力，減少二手菸之危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26所學校通學步道為全面禁菸。 2. 營造地方特色無菸環境7處。 3. 結合職場、社區健康營造中心資源辦理24場志工訓練，協助社區營造無菸環境。
2. 提升民眾對菸害防制正確知能與識能，增加民眾戒菸意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531世界無菸日辦理活動1場。 2. 結合本市戒菸醫療院所辦理免收掛號費活動，共119家戒菸醫療院所參加。 3. 結合社區資源辦理菸害防制宣導340場。 4. 透過多元宣傳管道進行菸害防制宣導，共12種(候車亭18座、戶外帆布牆面1處、鐵道電視廣告1,944檔、公車車體廣告11線、捷運車廂橫幅廣告60面、社區媒體電梯廣告900台、網路媒體16則、廣播電台722檔次(KISS、港都、警廣、金聲)、第四台跑馬燈(南國有線電視)、戶外電視牆12,000檔、社區報1則及38區 LED 跑馬燈)。 5. 推廣「吸菸禮節三不二要」同理心小提醒，製作宣導單張及貼紙，寄送至本市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共5,916處。